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112 年第 2 次法醫科學學術研討會

議程表

日期	地點	時間	題目	職稱	主講者	主持人
5/5 (五)	法務部 法醫研究所 A 棟 4 樓 第一 會議室	13:40~ 14:00	報到			
		14:00~ 14:10	所長致詞			
		14:10~ 15:00	EXTERNAL EXAMINATION OF THE CORPSE	Profesor Titular Universidad de Chile Departamento de Anatomia y Medicina Legal Facultad de Medicina	Carmen Cerde Aguilar	法醫病理組 組長 許倬憲
		休息 10 分鐘				
		15:10~ 16:00	FORENSIC EXAMINATION OF VESTMENTS ON CORPSES.	Profesor Titular Universidad de Chile Departamento de Anatomia y Medicina Legal Facultad de Medicina	Carmen Cerde Aguilar	法醫病理組 組長 許倬憲

主辦單位：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 123 號

TEL：(02)2226-6555* ext.510

FAX：(02)2226-0933

聯絡人：賴詠淳 70024@mail.moj.gov.tw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112 年第 2 次法醫科學學術研討會

時間：112 年 05 月 05 日(星期五)

地點：本所 A 棟 4 樓第一會議室(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 123 號)

姓 名	服務機關(構)	職 稱	身分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電 子 郵 件 帳 號
				手機： 辦公室：	
				手機： 辦公室：	
				手機： 辦公室：	
				手機： 辦公室：	
				手機： 辦公室：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加列填載)

註：

- 一、本表可至 <http://www.tpa.moj.gov.tw> 下載使用。請以正楷或打字填寫各欄資料，於 112 年 05 月 01 日下班前傳送至電子郵件 70024@mail.moj.gov.tw (郵件主旨欄請註明「研討會報名」)報名。
- 二、本表電子郵件欄位係為聯繫報名等相關事宜時使用，請務必填寫。
- 三、欲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者需填寫本表身分證字號欄位。全程參加完成本研討會者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2 小時，法醫師繼續教育課程積分 2 點。
- 四、本表資料授權承辦單位於研習期間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使用並於本研討會結束後歸檔。
- 五、本研討會提供與會人員當日午膳，不提供交通及住宿，請於上課前提早辦理報到手續。
- 六、為配合環保政策，本所恕不提供紙杯，請出席者自帶水杯。
- 七、本研討會聯絡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賴詠淳技士，電話(02)2226-6555 分機 510。